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19年12月15日以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6日下午3:30在福建省晋江市安海第二工业区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柯金鏞先生出差，委托董事孙辉永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吴华春先生主持，公司的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全体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吴华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2、全体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蔡建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3、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吴华春先生、蔡建设先生、孙辉永先生、张白先生（独立董事）、陈占光先生（独立董事）为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

选举林建东先生（独立董事）、张白先生（独立董事）、孙辉永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选举张白先生（独立董事）、林建东先生（独立董事）、吴华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选举林建东先生（独立董事）、陈占光先生（独立董事）、孙辉永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4、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聘任孙辉永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个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吴美莉女士和蔡一雷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吴美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联系电话：0595-68580886

传真：0595-68580885

邮箱：wml@xingyeleather.com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李光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中心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童以松先生为公司审计中心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9、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张亮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联系电话：0595-68580886 传真：0595-68580885

邮箱：taylorz@xingyeleather.com

10、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全体董事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附件

个人简历

孙辉永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2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国际商学院（MBA），中国人民大学（MBA）、清华大学工商管理（MBA）硕士研究生课程结业，现任全国皮革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92年至今在公司工作，具有二十多年的皮革经营管理经验。曾先后获得“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奖”、“泉州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福建省科学技术三等奖”、“段镇基科技创新项目二等奖”。

孙辉永先生现为公司董事、总裁，间接持有公司1,023,536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华春先生之妻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美莉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0月出生，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曾在泉州市安溪县地方税务局任职。2007年5月至今在公司工作。获得“晋江市劳动模范”、“泉州市劳动模范”称号，现为晋江市第十三届政协委员。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吴华春先生的女儿，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吴国仕先生的姐姐，直接持有公司3,794,656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蔡一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2月出生，毕业于南京大学理论物理专业，高级经济师。历任福州台美华纤维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恒安集团安乡公司副总经理、营销部副经理，2005年至今在公司任职。蔡一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2,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光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毕业于福州大学财经学院会计系，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曾任三明市审计局科长、三明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福建昌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长、上海泰盛集团副

总经理、福建凤竹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10月至今在公司任职。李光清先生直接持有188,4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童以松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出生，湖南大学会计专业，中级会计师。曾经任福建诺奇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部经理，福建华杰光电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泉州海洋职业学院财务处副处长。2017年8月起在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童以松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3月出生，长江大学法学专业。2011年3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培训，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2年6月至今在公司法律证券部任职。张亮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